高雄醫學大學內部控制制度文件

營運事項

(二)學生

校園肺結核防疫
管理作業

文件編號：CS502-A607-03

版　　次：2.0　版

製定日期：99 年 10 月 8 日

修訂日期：104 年 05 月 21 日

擬案單位：學生事務處衛生保健組

1.流程圖：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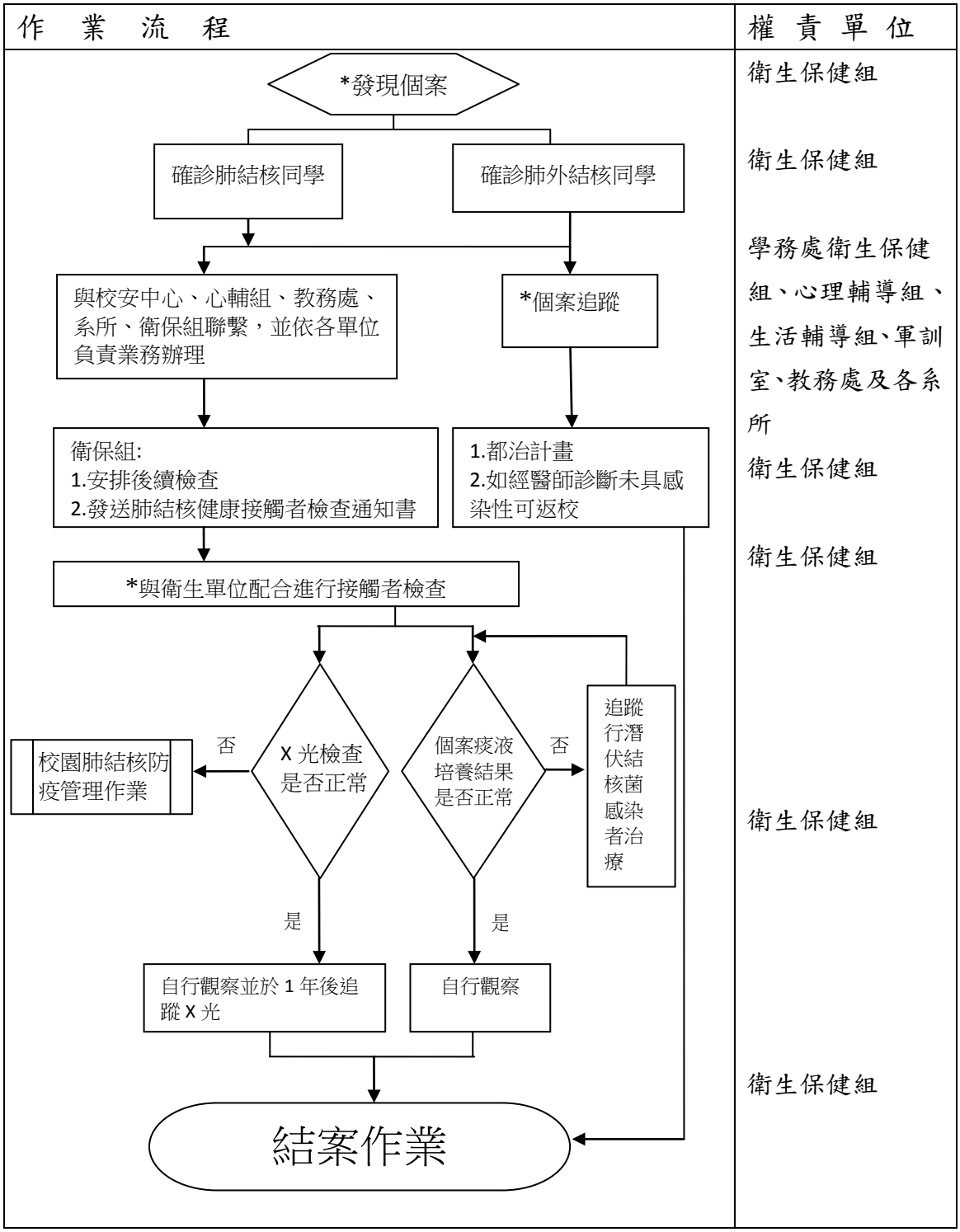
作 業 流 程
權 責 單 位
*發現個案
衛生保健組
確診肺結核同學
確診肺外結核同學
衛生保健組
與校安中心、心輔組、教務處、系所、衛保組聯繫，並依各單位負責業務辦理
*個案追蹤
學務處衛生保健組、心理輔導組、生活輔導組、軍訓室、教務處及各系所
衛保組:
1.安排後續檢查
2.發送肺結核健康接觸者檢查通知書
1.都治計畫
2.如經醫師診斷未具感染性可返校
衛生保健組
*與衛生單位配合進行接觸者檢查
衛生保健組
X 光檢查是否正常
否
校園肺結核防疫管理作業
個案痰液培養結果是否正常
否
追蹤行潛伏結核菌感染者治療
衛生保健組
是
是
自行觀察並於 1 年後追蹤 X 光
自行觀察
衛生保健組
結案作業

*代表控制點